苏州企退人员和老年居民免费健康体检活动开始啦

为进一步做好苏州市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保障退休人员的身体健康，经研究决定开展单位和苏州市区纳入社会化管理企业退休人员和2020年老年居民免费健康体检工作。

一、体检对象

2020年体检对象：为2019年12月31日前纳入苏州市区传统范围社会化管理，且于2020年12月31日之前年满66周岁企业退休人员和老年居民。

2021年度体检对象：为2020年12月31日前纳入苏州市区传统范围社会化管理企业退休人员和老年居民（不含2020年度已体检人员）。

二、体检时间

2020年度免费健康体检工作从2020年7月1日开始，2021年度免费体检工作拟于2021年3月启动。

三、定点体检机构

2020年承担体检任务的定点体检医疗机构为35家。

四、注意事项

1. 请您务必持《免费健康体检通知单》中的预约日期，时间，临时前往指定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检。

2. 体检时请携带《免费健康体检通知单》和您本人的居民身份证。因应接不暇的需要，所有进入体检医疗机构人员需备好口罩和测温器，配合体检医疗机构进行“体温监测”、“预检分诊”等工作。

在体检过程中要自觉遵守“一人一诊一室，间隔一十等候”，扫描“健康码”（含“苏康码”、“苏康码”）等体检机构对您提供的管理的所有要求。如因特殊原因没有“健康码”，可向所在社区申请办理申请码，具体事项请咨询所在社区。

3. 参加体检时请自带属金银洗同，并在体检中如体检过程中注意安全，请根据天气变化增减衣服，注意冷暖，防止出现受寒或中暑的情况。

4. 体检前一天应注意休息，用清淡饮食，体检当天禁空腹，下午请自带定点体检医疗机构所规定免费体检早点和饮用水。

5. 体检结束后，请将《免费健康体检通知单》交给体检机构，待体检结果产生后，体检机构将代一同体检报告书回您所在的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站，由社区进行发放。

6. 如遇特殊情况下能在指定日期参加体检，请您将《体检通知单》中“所在社区”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站的社区退管协理员联系，由社区退管协理员登记已经与指定体检机构确定体检再安排时间。

2020年免费健康体检工作将于2020年12月31日前全面结束，请期待体检的顺利启动吧。

（朱依范）

吴江南浔两地法院协作解纠纷

吴江和南浔，一个在江苏西南角，一个在浙江北部，分属两省不同市，两地由“隔河相望，地域相邻，文化相通，经济交流十分频繁”。近日，两地法院通力协作，共同化解了一起跨省纠纷。

吴江某电器公司拖欠南浔某金属公司货款50余万元。2017年6月，南浔某金属公司向南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电器公司支付拖欠的货款。在审理中，双方达成调解协议，南浔区人民法院出具了调解书，要求吴江电器公司以分期方式支付拖欠的货款。然而，电器公司一直没有按照调解书内容向金属公司支付货款。

2019年5月，金属公司向南浔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款业务就执行到位。在执行过程中，金属公司发现电器公司与吴江某电机公司的实际控股管理者均为张某，而吴公司的股东张某，实际等同是一家人，且两家公司可能存在人格混同的情形。为此，金属公司向吴江法院提出申请追加电机公司为电器公司的被执行人，要求电机公司对电器公司拖欠金属公司的货款承担连带责任。

审理过程中，经过仔细研判分析，吴江法院认为，法官向张某发现事件可以用调解方式化解。多次当当事人的面，双方表示愿意在南浔区法院的执行事件中一并解决，因至于即刻南浔法院张法官前来调解，一小时后，张江平法官本到最终达成开展联合调解工作。

经过两个多小时的协商，双方最终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由吴江某电器公司一期分付货款。吴江某电机公司提供执行担保，南浔某金属公司即申请终结对吴江某电机公司的起诉，案件再以圆满解决。

吴江和南浔两地法院通力协作，强化交流沟通，吴江法院不断深化与相邻地区人民法院的合作，创新司法服务方式，提高司法服务能力，为兄弟法院一起为两地营造更加优质的营商环境，促进两区企业高质量发展。

（陈然）

江苏首家“共享农庄合作社”在吴中区揭牌

日前，苏州市吴中区甪直镇“蚂蚁村”举行“蚂蚁共享农庄合作社”揭牌仪式暨“蚂蚁共创社”品牌新品亮相，此次亮相，标志，这是江苏省首家“共享农庄合作社”。

蚂蚁现代村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王金龙总经理介绍了“蚂蚁共享农庄合作社”的基本情况。甪直镇党委副书记王玲刚，蚂蚁村党支书记为合作社揭牌。甪直镇党委副书记陈芳华介绍了“蚂蚁共创社”品牌计划及亮相产品，并与蚂蚁现代村农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王金龙共同为新产品发布揭幕。

为进一步深化蚂蚁村乡村振兴发展内涵，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蚂蚁村先行了大量思考和探索，结合2019年苏州市首批次“共享农庄”的成功申报，基于对“共享”理念的理解和践行，让“共享”真正融入到乡村振兴工作，成为促进蚂蚁村发展的主阵地力量。2020年4月29日，“蚂蚁共享农庄合作社”正式通过工商审批，成为苏州乃至江苏省首家以“共享农庄”理念命名的农村合作社，与“蚂蚁劳马合作社”、“蚂蚁经济股份合作社”形成“三社联动”，共同服务蚂蚁村经济社会发展。

作为蚂蚁村乡村振兴三年行动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蚂蚁村农产品品牌计划圆满收官，“蚂蚁共享农庄合作社”亮相，以“土、真”、“蚂蚁”等元素，注册了“蚂蚁共创社”为命名的综合型农产品品牌，旨在通过蚂蚁村的“共创”，实现全体村民“共享”成果的全民参与模式。2020年计划落地蚂蚁村平行由，生态大村四个系列，2021年将陆续丰富品牌内容，精选品牌实力，今天的蚂蚁平行由就是“蚂蚁共创社”品牌迈出的第一步。

（吴欣　水源）

苏州市工商联党组召开“打造高质量民企党建”课题调研座谈会

最近，苏州市工商联党组在苏州市吴锡商会召开“打造高质量民企党建”课题调研座谈会，“打造高质量民企党建”课题调研启动仪式同时揭幕。

苏州市吴市委组织部关工委书记吴勇锋强调，苏州的党建在江苏省是走在前沿的，党建工作要规范化、严格化，党建品牌要有丰富内涵。苏州市吴锡商会的党建调研课题具有很好的意义，为我们推动民营企业发展提供了新的思路，对课题的调研工作我们会给予支持和配合。

苏州市吴市委组织部副部长、工商联党组书记谢正方表示，大力支持此项工作，开始于全力配合。目前，市吴商会有32个支部，民营企业目前是国家经济的主体。通过党建工作推动民营企业的强化，开展苏州最好、党建最强、商会最贴心，以“三心”活动推动企业发展。

苏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党委书记田芳建功调研课题组组长提供了汇报，并指出，本课题是为了打造高质量民营企业的党建工作，促进和加快民营企业的发展，为实现新时代党的要求在商会的助力下落实到民营企业中去。

苏州市吴锡商会会长陈清河作会的总结报告及总结，并邀请了苏州市吴锡商会总部立足本在工作中取得的成绩以及存在的不足，商会党支部书记成果汇报了开展“打造高质量民企党建”课题调研的实施方案。

（陈雷）

姑苏法院善意执行用司法温度为中考学子护航

都说中考是人生第一个分水岭，直接意义不言而喻。当执行员上中考，姑苏执行法官用善意执行做出了一张温暖的答卷。

题1：外头债台高筑，家中情况特殊，拍还是不拍？

老张已“新们义气”在某债务纠纷中作担保，对其法院的公司在你未履行执行后仍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承证责任，涉及100多万元本金及利息，相关生效以后，因公司经营者支付能力，老张此承担承证责任，请申请强制执行，此时本金及利息已累计达300多万元。执行中，涉案公司经营者早已债务缠身，空壳生产房产，强制执行它与分配款不到4万余元。而老张此只剩与妻子共同共育，与母亲几乎共同居住的唯一住房，在申请人的再三坚持下，姑苏法院于今年3月依法启动对该房产的司法拍卖。

之后，老张的妻子因出车祸出了家中的特殊情况——母亲因脑血栓在床，孩子即将面临中考，经济拮据中，上述情况属实。

解：母亲患病，学子中考——智缓处置最温情！

“法院要在了拍苏法院执行最大程度的范围内一面是维护债权人合法权益，必须加大执行力度，一面又是对执行人持情况，老人孩子都是弱势群体，强制拍卖房产很可能影响孩子的正常学习和身心发展。

最终，基于善意文明执行，姑苏法院执行局法官高志宏决定暂缓对该房屋的拍卖，在老张家中重新拍卖，细心的法官发现，因为纠纷，病重中母亲老人脑梗，但年幸一角正在考老张最近年轻孩子的课程长和未来计划，得到孩子，老张思忆不住多次说几句，“拍卖的事儿我们得跟告诉他，只要业正常发展，考上重点位就没问题。”

“没想到老张在教育子女上的有严厉但软的一面，曾来找我们说出了正确的决定，案件执行法官陈承俊欣慰。

“法律的强制性决定了执行的刚性，但作为执法者你必要给个人温暖，我们一定要在中考前，为困家庭考虑考虑困难的孩子保留一条干净的未来。”姑苏法院执行局副长雷郑来加感叹。

今年以来，姑苏法院在执行中以“换位思考件原则，优化执行流程，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执行理念，通过支撑执行指挥中心“最强大脑”优势，开展执行案件繁简精细分流，依托网格化社会治理能动作用提合解决执行难的工作合力，最大限度维护权益人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效益、法律效果、政治效果三统一。

（陈秋萍　程广超　金刚）

党建共建医警携手凝聚发展合力

7月15日下午，苏州市广济医院与苏州市公安局相城分局举行党建共建签约仪式，苏州市广济医院全体党员领导班子成员，苏州市相城区政府党组成员，相城区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王永春，相城区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黄峰，相城分局党委书记、副局长陈之雷，相城分局党委委员、纪检组长张长治宝，相城分局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李歌，以及部分相城分局业务负责人，相城分局副分大队，派出所支部书记、副书记出席仪式。

苏州市公安局相城分局党委副书记、政委黄峰和苏州市广济医院党委副书记、院长贾秋实分别介绍单位情况，随后苏州市相城区政府党组成员、相城区公安分局党委书记、局长王永春与苏州市广济医院党委书记王雪峰进行签订并交换共建协议仪式。

本次共建协议中，两家单位分别作出了“医警留大孔病，相城公安向医大孔病，苏州市广济医院承诺，相城公安向群众提供针对单位医生等人，提供相应的心理咨询、心理培训、心理咨询，点机干预等服务，帮助开发和建立单位人员心理状态数据系统，便于单位协助管理和心理团队监控，同时对于高新技术发现的高风险人群进行一对一的筛选和进一步的心理跟踪。

相城公安局局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协助医院用工服务，提供上门协助指导与医院相关法律纠纷等方面提供业务指导，帮助医院工作有序推进。

（杨春）

8月1日起骑乘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将处罚

从下月起，骑乘电动自行车不戴安全头盔要罚了。日前，苏州市人民政府发布消息，依法加强对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管理，维护市民安全出行，文明出行意识，预防和减少因违交通事故，保障市民生命财产安全。

根据《江苏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的规定，消息预告：自今年8月1日起，本市行政区域内驾驶、乘坐电动自行车应当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根据《江苏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第四十一条之规定，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二十元以上五十元以下罚款。

据统计，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发生交通事故伤亡的原因中，85%为“撞脑袋”，而驾乘人员佩戴安全头盔，可以有效保护头部，减少伤害。苏州交警提醒广大市民关爱生命，敬畏法律，在骑乘电动自行车的同时，自觉佩戴安全头盔。

目前，全市交警部门对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未佩戴安全头盔的行为，已加大力度，管理力度，相城交警大队对未戴安全头盔的电动自行车驾乘人员，开具《友情提示单》，对其进行劝阻。从8月1日起，全市交警将对下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的交通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金刚）